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除险保安全 护航二十大”国庆节期间建设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开发园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市建设安质总站、建筑市场总站，市建筑业协会、市政行业协会、监理与招标投标协会、土木建筑学会，建筑起重机械保险及风控机构，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确保国庆节期间建设施工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全力护航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根据9月23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省、市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结合行业实际，现就做好“除险保安全 护航二十大”国庆节期间建设施工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纵深推进除险保安百日攻坚，确保国庆节、党的二十大期间全市建设施工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建设施工重大风险源全面受控，参建各方安全主体责任全面夯实，确保不发生亡人责任事故、不引发重大负面舆情。

二、管控重点

（一）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建设单位安全首要责任，严禁盲目压缩合理工期、强令违章冒险作业。压实施工单位企业和项目部安全关键岗位人员主体责任，高风险作业和危大工程施工必须到岗管理。施工单位专职安全员、监理单位安全监理人员要及时发现并制止违法施工、违章作业，紧急情况下直接报告属地工程安全监督机构。参建各方安全管理人员依法依规履行安全责任予以尽职尽责，对“挂证”、考勤造假、到岗不履职等行为一律顶格处罚，直至吊销相关资格证书。

（二）建筑市场行为。遏制违法发包、转包、分包及挂靠等行为。加强分包单位安全管理，分包单位按规定或合同约定配齐安全管理人员，强化总包单位对桩基分包单位安全管理，分包单位涉及安全生产处罚的，总包单位一律承担连带责任。

（三）危大工程安全。一是建筑起重机械保持高压严管态势，对设备套牌翻新、检测和维保造假、司机和装拆人员无证上岗、保险风控高风险项未即时整改、野蛮吊运等 5 类行为“零容忍”。二是落实桩机高度、地基承载力和钢板路基箱三项安全主控规定，桩机倾覆半径覆盖场外车辆、人员活动区域的，纳入危大工程管控，落实人员旁站、安全警戒、交通疏导等措施。三是加强深基坑开挖支护安全，严格遵守深基坑工程先设计、论证，后施工的要求，严禁假借“优化”设计名义降低基坑支护安全系数。按规定开展基坑变形监测，确保临基坑道路、管线、建（构）筑物安全。

（四）工地消防安全。消防设施、器材按规范要求设置，确保施工全过程消防系统正常发挥功能。严格动火审批制度、临时用电及危化品管理制度。保温板、安全网等材料一律提级按照非阻燃材料管理，落实消防措施。

（五）工地防疫安全。倡导留甬过节，减少跨市出行，避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实施临时性静态管理区域或 7 日内有本土疫情发生的城市。严格落实“守小门”管理，执行“一扫三查”（扫“场所码”，查验健康码、行程卡和 72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加强建筑工地人员健康监测管理，定期核酸检测。

三、工作措施及时间安排

全面落实节前安全生产“三个一”措施（组织本领域突出安全风险研判，并落实管控措施；组织开展节前安全生产大检查；对本领域重点企业、场所组织约谈提醒）。对标对表《宁波市建设工程施工领域除险保安“百日攻坚”整治工作方案》，严格落实各项攻坚任务，自即日起进入冲刺决胜阶段。汲取省、市“七张问题清单”入库问题、除险保安暗访暗查发现问题、市级督导关注问题教训，举一反三全面整治。持续推进“一带一帽”、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起重机械和桩工机械专项治理。用好视频监控、实名制考勤、建筑起重机械及桩工机械数字平台等“非接触式”安全监管辅助工具，上述两类设备未入库数字平台禁止进入建筑工地。加大现场监督检查频次。

（一）节前治理阶段。自即日起至9月30日，各地建设主管部门、市建设安质总站要督促辖区工地开展节前自查自纠，并组织开展拉网式大检查。市住建局将组织对安全生产重点关注区域、重点关注事项开展专项督导。施工、监理企业要对承接项目逐个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检查力度未触及深处、排查整改记录敷衍塞责，视作未落实工作。对问题要发现一处、整改一处，无法立即整改的，相关内容应暂停作业。

（二）节日管控阶段。各地建设主管部门、市建设安质总站国庆节期间要落实值班值守，差异化管控建筑起重机械装拆（顶升）、桩工机械移位、爬架提升，强化“三外工地”（建设单位或其母公司、施工总承包企业、监理企业注册地都在宁波市外）安全监管，建筑工地严格落实国庆期间企业未组织对项目部安全专项检查不得作业、安全关键岗位人员不到岗不得作业、重大风险源未落实管控不得作业“三个不得”。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要深刻意识到当前所处的关键时期，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严峻形势，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安全责任共同体”“安全利益共同体”意识，全力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环境。各地建设主管部门、市建设安质总站要在9月27日前组织一次集中学习宣传贯彻近期国家、省、市安全生产会议精神，组织一次辖区安全风险研判，组织一次重点关注企业和项目警示约谈。

（二）严格执法，强化巡查监管。要加大线上线下巡检力度，发现重大隐患的责令停工、挂牌督办，对现场存在重大隐患拒不整改的、安全生产条件降低的，一律立案查处。坚持“打早打小”惩戒安全生产违法违规，树立负面典型发挥“查处一起、警醒一片”作用。市住建局对各地国庆节期间安全生产监督工作落实不到位、上级部门关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等问题将予以督办问责。

（三）做好值守，严格信息报送。国庆节期间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加强信息报送。各地工程安全监督机构要确保对辖区在建项目实时掌握信息，保持应急联络高效畅通，及时有效应对险情。

请各地建设主管部门、市建设安质总站将节前安全生产“三个一”措施落实情况于 9 月 28 日 17: 00 前书面报送市住建局质安处。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24 日

